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说明**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本次资产重组事项。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终止本次资产重组的原因**

本次重组自启动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对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多次磋商，积极推动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但是在目前市场环境下，本次重组交易双方在交易对价和支付方式等关键条款上无法达成一致，交易双方认为继续推进本次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预计在较长一段时间内难以形成具体可行的方案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事项。鉴于此，公司经过充分讨论和审慎研究，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交易各方审慎研究和友好协商，交易双方一致决定终止本次资产重组事项。

**二、从交易一方提出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动议到董事会审议终止本次重组事项的具体过程**

如上所述，尽管交易各方对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多次积极协商，但在交易对价和支付方式等关键条款上无法达成一致。交易双方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经协商，一致同意终止本次交易。

2017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

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该事项符合《公

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行为，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已就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了董事会批准、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终止程序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将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 15: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 e 访谈”栏目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届时公司将针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三、披露预案之日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前十大流通股、交易对方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要求，公司需对前十大股东、前十大流通股、交易对方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之日至公司股票因终止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一交易日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进行自查。公司将就自查内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起查询申请，待取得交易数据并完成相关自查后，公司将及时公告。

### **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事项是否构成交易一方或多方违约、违约责任及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与江苏名通全体股东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条件未满足，故上述协议尚未生效，不涉及违约处理。公司将尽快与江苏名通全体股东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终止协议》，终止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 **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不会对公司现有的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公司将在立足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继续推进企业发展战略，打造核心竞争力，努力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公司全体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 **六、承诺事项**

本公司承诺：公司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七、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安排**

公司将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并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同时申请股票复牌。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停牌给各位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

特此说明。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29 日